

关于苗庵镇 2024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 完成情况的公告

根据《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
办法》(皖乡振发〔2023〕50 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我镇 2024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三、年度资金项目计划基本情况

全年批复下达衔接资金 60.1 万元,实施衔接资金项目 8
个。其中基础设施类项目 0 个、投资 0 万元,产业类项目 8
个、投资 60.1 万元。

四、年度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

实际使用衔接资金 59.91286 万元,完成项目 8 个。其
中基础设施类项目 0 个、使用扶贫资金 0 万元,产业类项目
8 个、使用资金 59.91286 万元,结余资金 0.18714 万元,退
回区财政。

详细完成情况见公告附表。

如对该公告内容有异议,请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

埇桥区农业农村局

苗庵镇人民政府

监督举报电话、电子邮箱及通讯地址:

埇桥区农业农村局监督举报电话:0557-3026117, 邮箱:

yqzxjxmg@126.com, 通讯地址:宿州市义乌国际商贸城 3 楼

埇桥区农业农村局；

苗庵镇人民政府监督举报电话：0554-4510103，邮箱：

maxfpग्zz@163.com，通讯地址：宿州市埇桥区苗庵镇人民政府；

监督举报电话： 12317

附件：埇桥区苗庵镇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统计表



埇桥区苗庵镇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统计表

任务方向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项目主管部门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	实施地点	实际建设周期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万元）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受益情况		其中：脱贫人口、监测对象		衔接资金支出情况（万元）				项目完工情况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实现情况	备注
							建设开始日期	建设结束日期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中央	省	市	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曹集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曹集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4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1.1				1.1		4	8	4	8			1.1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梨园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梨园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12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2.6				2.6		9	32	9	32			2.6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王集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王集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9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2.7				2.7		9	23	9	23			2.7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李圩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李圩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2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0.6				0.6		2	6	2	6			0.6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宁刘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宁刘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2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0.6				0.6		2	5	2	5			0.6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石桥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石桥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1户脱贫人口发展特色种养业	0.2				0.2		1	2	1	2			0.2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新庄村特色种养业到户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新庄村	2024.3.10	2024.6.28	支持7户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发展特色种养业	2.3				2.3		7	20	7	20			2.3	已完工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鼓励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监测户开展自种自养，发展产业。	已实现	以产业补助的形式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补助，鼓励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经营性收入。	已实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清单		苗庵镇梨园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新建	区农业农村局 赵忠良	苗庵镇人民政府 李伟峰	苗庵镇新庄村	2024.08.01	2024.11.01	2500平方米秸秆综合利用钢结构地面硬化，配套烤房和地磅1座，全覆盖电子监控等相关附属设施，用于合作经营。	50	50				全体村民	全体村民	116	295	49.81286			已完工	通过项目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收益率10%，并通过建立利益分配机制带动群众收益。	已实现	项目实施环节，发挥群众监督作用；项目建成后通过收益分配等方式带动群众收益。	已实现			